

2025年度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以市市场监管局的名义统一行使工商、质监、食品、药品、物价、商标、专利、商务、盐业等领域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包括投诉举报受理和行政处罚案件的立案、调查、处罚等。主要职责是：

依法查处违反产品质量、标准化、计量、认证认可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违法行为；依法查处违反纤维制品、特种设备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商品价格、服务价格及行政事业性收费等价格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成品油经营、汽车流通、单用途预付卡、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对外劳务合作等商务流通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特殊食品)、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医疗器械、化妆品、食盐质量安全等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传销和违法直销，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打击传销联合行动及相关执法工作；依法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等不正当竞争经济违法案件；依法查处各类市场主体违反登记法规、广告、消费者权益、合同、网络交易等法律法规违法行为；负责拍卖业违法行为、商业特许经营违法行为查处；依法查处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违规行为；负责涉及驰名商标保护的商标违法案件查处；负责受理对市场监管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17个机构，分别是：综合科、党建科(人事科)、投诉举报中心、执法协调科、规划业务科、食品生产执法大队、食品经营执法大队、药品和化妆品执法大队、医疗器械执法大队、价格监督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大队、打传规直执法大队、网络交易和广告执法大队、知识产权执法大队、商务执法大队、产品质量执法大队、特种设备和认证认可执法大队、计量和纤

维质量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5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82.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4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0.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59.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59.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59.11	总计	62	1,659.1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59.11	1,656.70					2.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2.33	1,379.92					2.41
20101	人大事务	1.46	1.46					
2010101	行政运行	1.46	1.4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80.87	1,378.46					2.41
2013801	行政运行	1,353.91	1,351.50					2.4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6.96	2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10	11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10	116.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10	11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9	49.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9	49.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69	11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69	11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69	110.69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59.11	1,610.81	48.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2.33	1,334.03	48.30			
20101	人大事务	1.46		1.46			
2010101	行政运行	1.46		1.4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80.87	1,334.03	46.84			
2013801	行政运行	1,353.91	1,334.03	19.8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6.96		2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10	11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10	116.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10	11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9	49.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9	49.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69	11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69	11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69	110.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5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79.92	1,379.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10	116.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99	49.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0.69	110.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56.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56.70	1,656.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56.70	总计	64	1,656.70	1,656.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56.70	1,610.81	45.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9.92	1,334.03	45.89
20101	人大事务	1.46		1.46
2010101	行政运行	1.46		1.4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8.46	1,334.03	44.43
2013801	行政运行	1,351.50	1,334.03	17.4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6.96		2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10	11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10	116.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10	11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9	49.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9	49.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69	11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69	11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69	110.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5.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2.86	30201	办公费	5.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1.33	30202	印刷费	1.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9.54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4.71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10	30207	邮电费	2.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13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2.9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69	30213	维修（护）费	2.7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94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4.6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9.5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6.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2.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2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9			
人员经费合计		1,504.16	公用经费合计					106.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3		8.93		8.93		8.93		8.93		8.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659.11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3.3万元，增长5.96%。主要是人员职务晋升及工资普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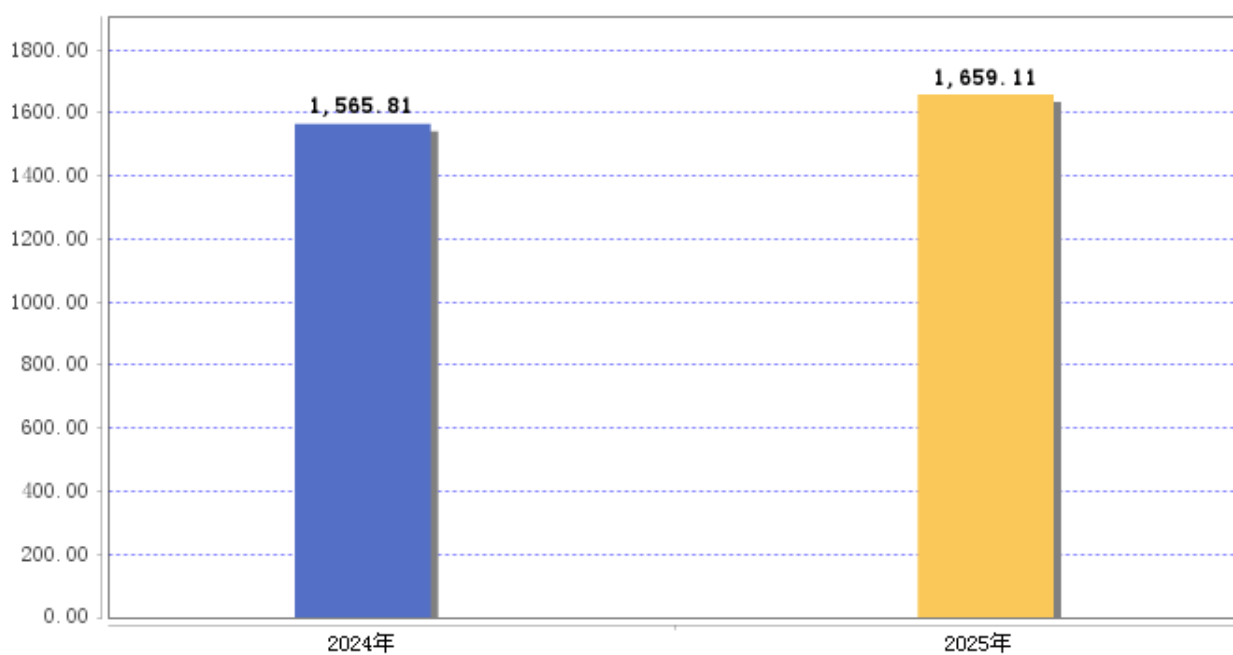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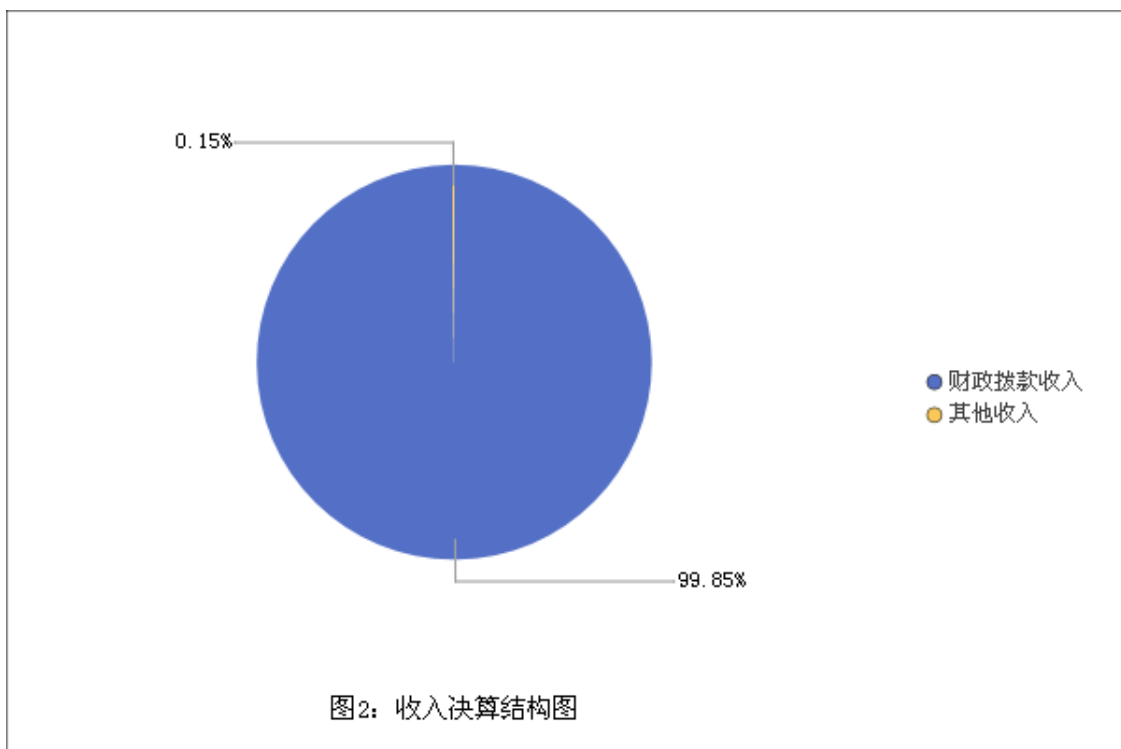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1,659.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56.7万元，占99.85%；其他收入2.41万元，占0.15%。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 财政拨款收入1,656.7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92.89万元，增长5.94%。主要是人员职务晋升及工资普涨。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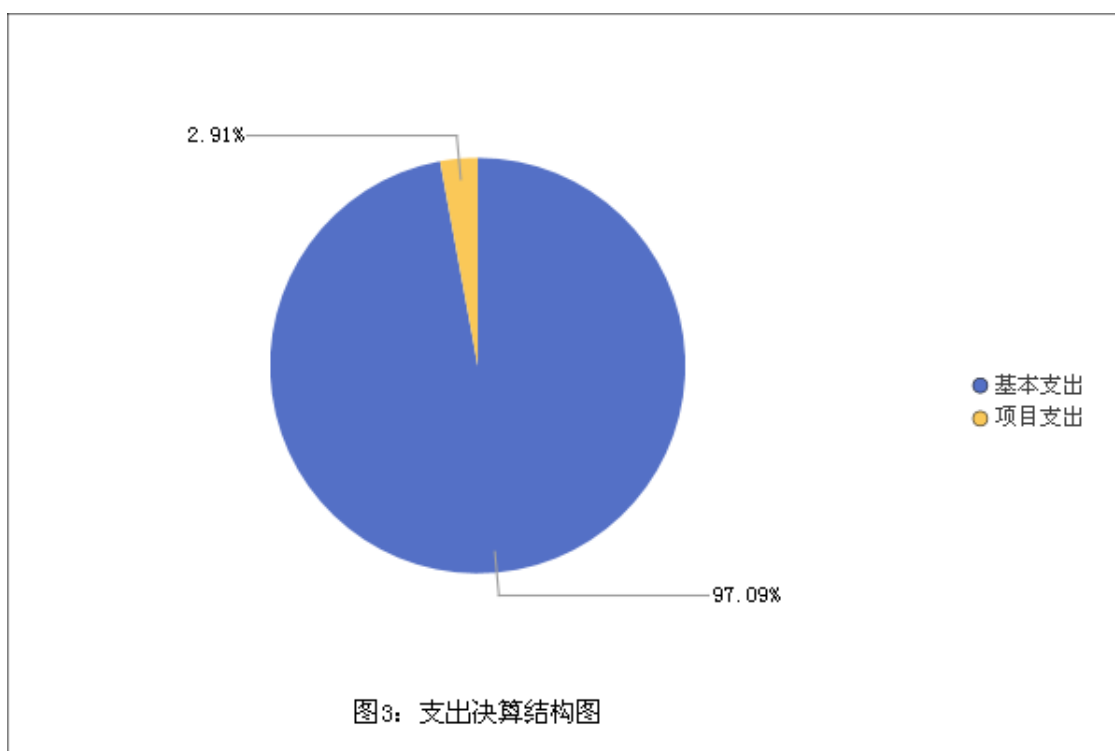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

6. 其他收入2.4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41万元，增长20.5%。主要是相关资金分配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1,659.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10.81万元，占97.09%；项目支出48.3万元，占2.91%。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基本支出1,610.8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92.05万元，增长6.06%。主要是人员职务晋升及工资普涨。

2. 项目支出48.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25万元，增长2.66%。主要是市直下派干部伙食补助列为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656.7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2.89万元，增长5.94%。主要是人员职务晋升及工资普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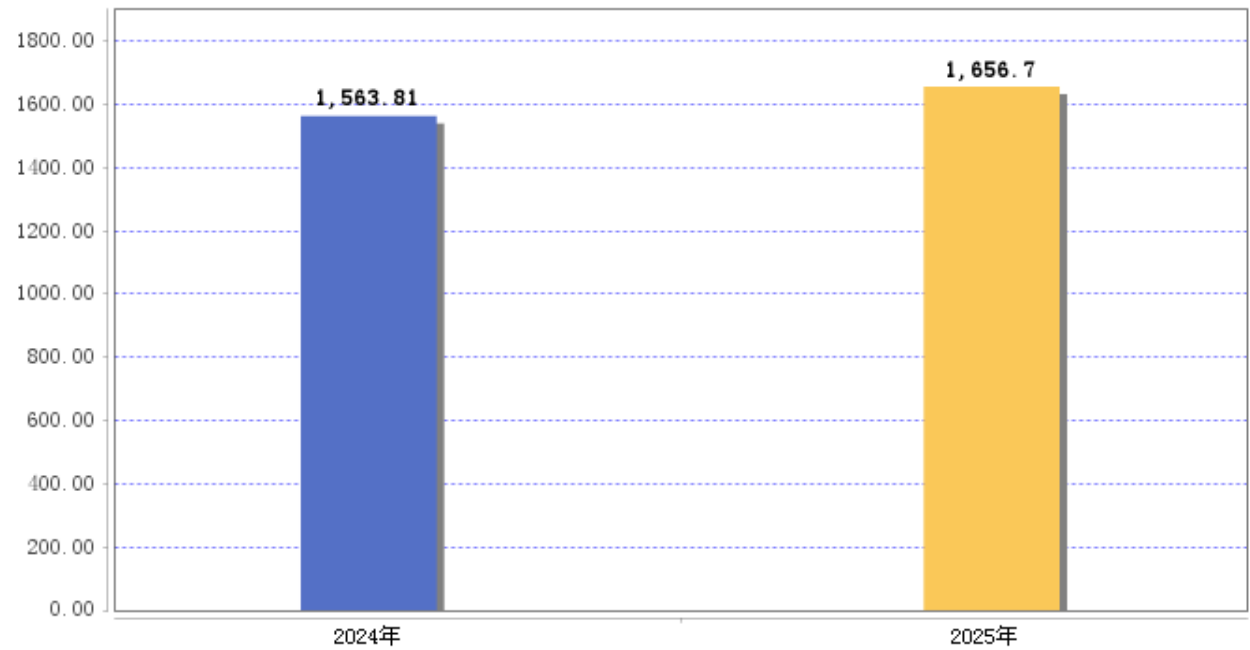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单位履职、业务运行、重点项目推进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1379.9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83.29%，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运转、业务工作开展、人员经费保障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5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5%。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2.89万元，增长5.94%。主要是人员职务晋升及工资普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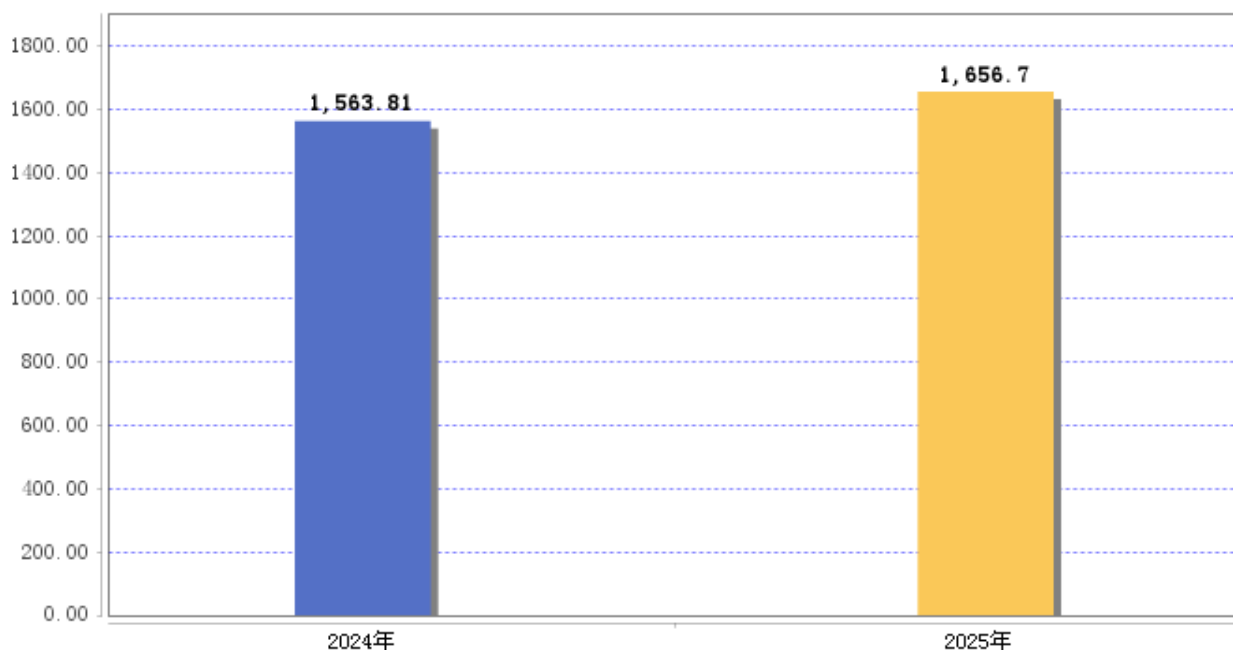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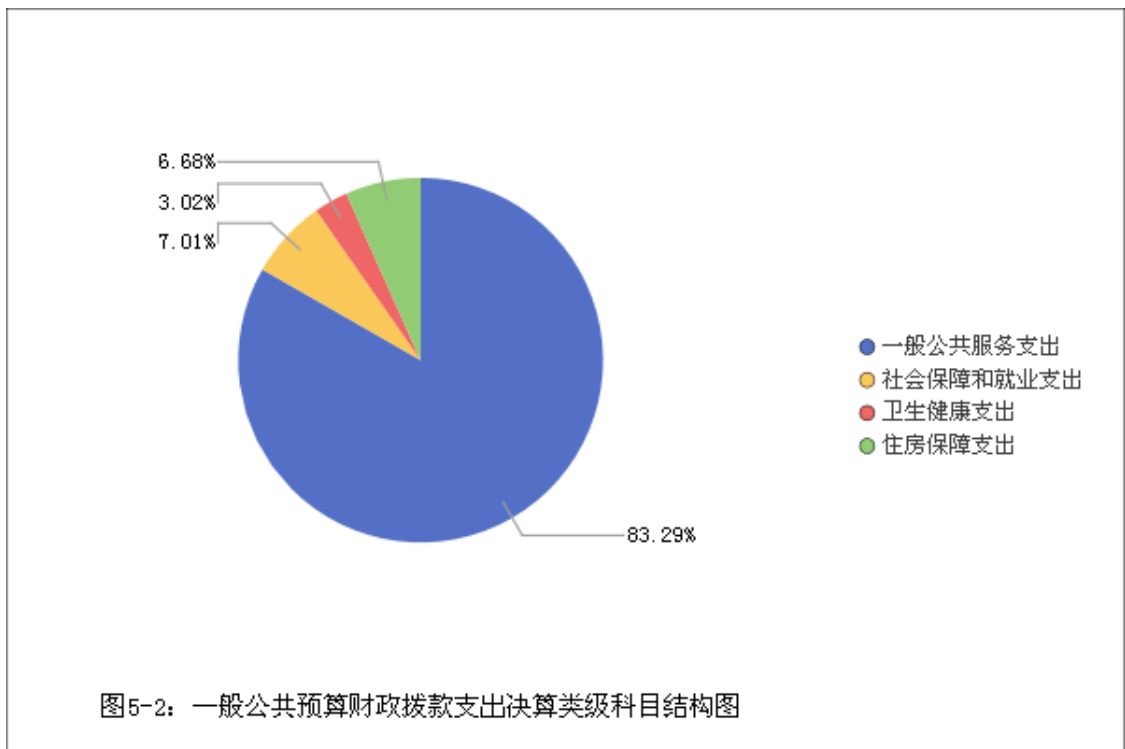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5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379.92万元，占83.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16.1万元，占7.0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49.99万元，占3.0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10.69万元，占6.6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77.91万元，支出决算为1,65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职务晋升及工资普涨。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2024年市直下派干部伙食补助。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73.13万元，支出决算为1,35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职务晋升及工资普涨。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28万元，支出决算为26.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9%。本年度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化经费使用结构，实际支出小于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6.1万元，支出决算为11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9.99万元，支出决算为4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0.69万元，支出决算为110.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610.8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504.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06.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办公设备购置、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8.93万元，支出决算为8.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8.93万元，支出决算为8.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9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6.6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27万元，下降4.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化经费使用结构，实际支出小于年初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3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4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12.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8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7.5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46.93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市场秩序执法业务经费项目”“水电暖维保项目”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市场秩序执法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63分。全年预算数为28万元，执行数为26.96万元，完成预算的96.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实施，按照市场监管重点工作安排，以专项执法行动为工作抓手，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区域、重点业态和薄弱环节，在全市范围依法查处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等领域的违法行为，守牢安全底线；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行、不正当竞争违法违规行为、违法直销和传销违法违规行为、网络交易以及广告、合同、拍卖及有关服务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市场秩序；承办上级交办、督办及有关部门移交、提请各类案件的查处、交办、督办工作；参加各类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综合执法检查工作。

2. 水电暖维保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47万元，执行数为17.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基本办公场所设立。

3. 2024年市直下派干部伙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6万元，执行数为1.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2024年市直下派干部伙食补助发放。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主要用于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

专项工作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	---	---	---
2	---	---	---	---
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市场秩序执法业务经费项目	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99.63	优
2	水电暖维保项目	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100	优
3	2024 年市直下派干部伙食补助	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100	优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执法业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26.96	10	96.29%	9.6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	28	26.9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按照市场监管重点工作安排，以专项执法行动为工作抓手，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区域、重点业态和薄弱环节，在全市范围依法查处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等领域的违法行为，守牢安全底线；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行为、不正当竞争违法违规行为、违法直销和传销违法违规行为、网络交易以及广告、合同、拍卖及有关服务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市场秩序；承办上级交办、督办及有关部门移交、提请各类案件的查处、交办、督办工作；参加各类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综合执法检查工作。			按照市场监管重点工作安排，以专项执法行动为工作抓手，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区域、重点业态和薄弱环节，在全市范围依法查处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等领域的违法行为，守牢安全底线；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行为、不正当竞争违法违规行为、违法直销和传销违法违规行为、网络交易以及广告、合同、拍卖及有关服务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市场秩序；承办上级交办、督办及有关部门移交、提请各类案件的查处、交办、督办工作；参加各类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综合执法检查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办案成本	≤28万元	26.96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案件抽检批次	食品≥60批次、药化械≥10批次	食品70批次、药化械20批次	15	15		
		质量指标	违法案件查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立案结案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民产品质量意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市场违法案件查处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99.6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电暖维保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47	17.47	17.4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47	17.47	17.4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基本办公场所设立，地点位于鲁南质检办公主楼8-9层，共计2720m²。			保障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基本办公场所设立。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电暖维保费	≤17.473万元	17.473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暖维保费	≤17.473万元	17.473万元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基本办公场所设立	保障	保障	15	15	
		时效指标	租赁时间	2025年度	2025年度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基本办公场所设立	保障	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基本办公场所设立	保障	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本办公场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是否满意	是	是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市直下派干部伙食补助						
主管部门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6	1.4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6	1.4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市直下派干部伙食补助财政负担50%部分，按照财政负担50元/每人每天测算，项目总金额1.46万元。			保障2024年市直下派干部伙食补助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1.46万元	1.46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负担标准	50/人·天	50/人·天	10	10	
		质量指标	费用报销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准确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下派和驻企工作	按要求推进	按要求推进	15	15	
			有效保障下派和驻企工作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发放人员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